## ☆元大金控

We Create Fortune

# 元大人壽

一年定期安心住院醫療健康 保險附約



## 愛 從全方位開始

<mark>安</mark>心來自全方位的照顧 可以從容應對任何狀況才能真正的安心

元大人壽一年定期安心住院醫療健康保險附約 提供多樣化的給付,加強個人醫療保障 依保戶需求提供六種計劃 彌補健保不足更安心 全方位的照顧,讓您可以從容應對

【 險種名稱】元大人壽一年定期安心住院醫療健康保險附約 (UM)

【商品文號】97年7月31日紐精算字第9707006號函備查

104年8月4日依104年6月24日金管保壽字第10402049830號函修正

【給付項目】每日病房費用、住院醫療費用、住院手術費用、門診手術費用、住院前後門診費用保險金給付

- \*本附約僅附加於投資型保險主契約且本附約保險成本自主契約保單帳戶價值中扣除之
- \*本險之疾病等待期為三十日,但續保者,自續保日起發生之疾病不受三十日之限制
-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 元大人壽一年定期安心住院醫療健康保險附約

#### 商品特色

●多樣化的給付,加強個人醫療保障

依保戶需求提供六種計劃,限額內實支實付各項保險金,彌補健保不足 更安心。

#### 加護病房保障提高

被保險人住進加護病房時,其每日病房費用給付限額提高為原限額之3倍 ,提昇醫療品質。

#### ●住院及門診手術費用給付

提供被保險人住院手術及門診手術費用之保險金給付,讓您能安心的調 養身體。

#### ●住院前後門診費用給付

提供被保險人每次住院前7日及出院後30日內之門診費用給付,最貼心的關懷。

●附約保障不因主約保費緩繳或未繳而終止,保障持續好安心本附約保險成本每月由主約保單帳戶價值中扣除,只要主約保單帳戶價值足以扣除每月扣除額,則保障不因主約保費緩繳或未繳而終止。

#### 投保規定

- ●投保年齡:0歲~65歲,續保至75歲。
- ●繳別及繳費方式:
- 1.同投資型商品主約。
- 2.本附約之保險成本將併同主契約的保險成本於保單帳戶價值中按月扣除。
- ●保險期間:一年期(期滿得續保)。

#### 投保金額

●主契約被保險人可選擇計劃一、二、三、四、五、六。

計劃別	計劃一	計劃二	計劃三	計劃四	計劃五	計劃六
每日病房費用 保險金給付限額	500元	1,000元	1,500元	2,000元	2,500元	3,000元

壽險累計保額與醫療險限額請參閱新契約作業規則通則。

#### 投保限制

- 限附加於投資型主約。
- ●限主被保險人本人(不受理配偶/子女附約)。

#### 其他規定

- ●傷害險拒保者不予承保。
- ●同一被保險人在本公司僅得投保一份實支實付型醫療保險附約。
- ●其它規則同現行作業,若有異動請依最新核保規則為準。

#### 保險給付

給付限額 各項保險金	計劃一	計劃二	計劃三	計劃四	計劃五	計劃六
每日病房費用保險金 給付限額	500	1,000	1,500	2,000	2,500	3,000
每次住院住院醫療費用 保險金給付限額	50,000	75,000	100,000	125,000	150,000	175,000
每次住院手術費用 保險金限額	60,000	60,000	60,000	80,000	80,000	80,000
每次門診手術費用 保險金限額	6,000	6,000	6,000	8,000	8,000	8,000
每次住院入院前門診 費用保險金給付限額	1,000	1,000	1,000	2,000	2,000	2,000
每次住院出院後門診費用 保險金給付限額	3,000	3,000	3,000	6,000	6,000	6,000

單位:新台幣

- 每日病房費用保險金包含下列各項費用:
  - 1.超等住院之病房費差額。2.管灌飲食以外之膳食費。3.特別護士以外之 護理費。
- 每次住院醫療費用保險金包含下列各項費用:
- 1.醫師指示用藥。2.血液(非緊急傷病必要之輸血)。3.掛號費及證明文件。4.來往醫院之救護車費。5.超過全民健康保險給付之住院醫療費用。每次住院或門診手術費用保險金:
- 依「各項保險金限額表」所載「每次住院手術或門診手術費用保險金限額」乘以「住院手術或門診手術名稱及費用表」中所載各項百分率所得之數額為限。
- ■同一次住院經醫師診斷危及生命必須住進加護病房,其「每日病房費用保險金給付限額」提高為原限額的三倍。被保險人同一次住院,其加護病房的給付日數以十日為限。
- ■同一次住院期間超過60日時,其「每次住院住院醫療費用保險金給付限額」提高為原限額的二倍。
- ■被保險人於本附約有效期間,因同一疾病或傷害,或因此引起的併發症,於出院後十四日內於同一醫院再次住院時,其各種保險金給付合計額,視為一次住院辦理。
- ■住院前後門診費用係指被保險人入院治療前七日內或出院後三十日內所 發生之門診費,但每次住院給付金額不得超過「每次住院入院前及出院 後門診費用保險金給付限額」。
- ■被保險人已獲全民健康保險給付的部份,本公司不予給付保險金。
- ■被保險人未以全民健康保險之保險對象身分住院診療;或前往不具有 全民健康保險之醫 院住院診療者,致各項醫療費用未經全民健康保 險給付,本公司依被保險人實際支付之 各項費用之65%給付,惟仍 以前述各項保險金條款約定之限額為限。
- ■本商品為附約型態,購買時需另外搭配主約。

#### 聲明事項

- 1.本商品為一年期保證續保商品(非保證費率),續保時依續保生效當時依規定陳報主管機關之費率及被保險人年齡重新計算保險費。
- 2.本商品為保險商品,依保險法及其他相關規定受保險安定基金保障;本保險非存款商品,不受存款保險保障。
- 3.本簡介**僅供參考**,詳細內容請參閱契約條款之約定,元大人壽保留承保與否的權利。
- 4.欲詳細暸解元大人壽公開之相關資訊及說明,您可選擇親洽元大人壽詢問或至網址www.yuantalife.com.tw查詢下載。
- 5.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為0%,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本公司業務人員、服務據點〈免費服務及申訴專線:0800-088-008〉,或至本公司網站(網址:www.yuantalife.com.tw)查詢,以保障您的權益。



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Yuanta Life Insurance Co., Ltd.

105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7樓 Tel:02-2751-7578 Fax:02-2751-7579 免費申訴電話:0800-088008